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信息公示

公示说明

东莞市凤岗镇中心区政和南路绿茵华庭采翠风居B座业主申请本单元房屋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根据《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管 理实施细则》、《凤岗镇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增 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信息向利害关系人进行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一 、增设电梯项目及申请信息

项目名称：东莞市凤岗镇中心区政和南路绿茵华庭翠风居B座增设电梯项目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发证时间：2025年06月03日
增设时间：2024年3月22日(方案公示)—2025年08月12日(竣工验收)
开工时间：2024年05月18日
项目地址：东莞市凤岗镇中心区政和南路绿茵华庭翠风居B座
申请人：绿茵华庭翠风居B座业主代表黄衍波
申请专项补助资金：100000元

二 、拨入账户信息

户名：黄衍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东莞大朗支行
银行账号：6216697000008577342

三 、公示地点

凤岗镇中心区政和南路绿茵华庭翠风居B座一楼出入口处 、小区公示栏 、凤岗镇人民政府官网 。

四 、公示时间

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9月30日，共7日

五 、公示图件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协议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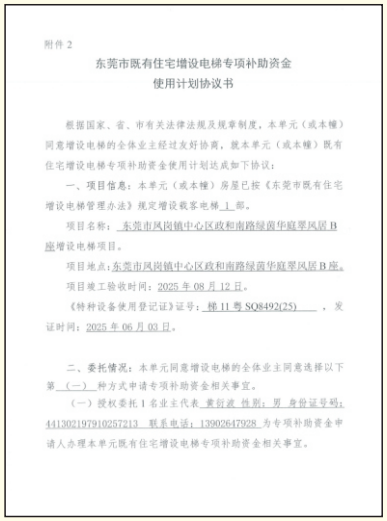
六、公示意见反馈渠道

1、 东莞市凤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邮寄地址：凤岗镇政通路1号行政办事中心二楼凤岗镇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邮编：523690
3、 凤岗镇电梯办咨询电话：0769-87751139

七、相关说明

1、 有效反馈意见期为：2025年9月24日至2025年9月30日，逾期视为无效、不予采纳。
2、 有效反馈意见：需提供书面材料，注明真实联系人姓 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身份证明文件、相关利害关系人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计划协议书


附件 2

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
使用计划协议书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经过友好协商，就本单元（或本幢）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使用计划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信息：本单元（或本幢）房屋已按《东莞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规定增设载客电梯 1 部。

项目名称：东莞市凤岗镇中心区政和南路绿茵华庭翠风居 B 座增设电梯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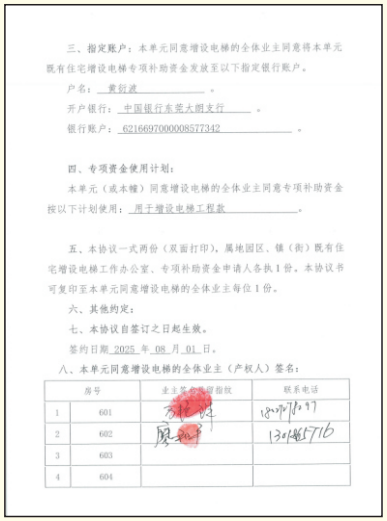
项目地点：东莞市凤岗镇中心区政和南路绿茵华庭翠风居 B 座。

项目竣工验收时间：2025 年 08 月 12 日。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证号：梯 11 粤 SQ8492(25) ，发证时间：2025 年 06 月 03 日。

二、委托情况：本单元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选择以下第 （一） 种方式申请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一）授权委托 1 名业主代表 黄衍波 性别：男 身份证号码：441302197910257213 联系电话：13902647928 为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办理本单元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相关事宜。


三、指定账户：本单元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将本单元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发放至以下指定银行账户。

户名： 黄衍波 。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东莞大朗支行 。

银行账户： 6216697000008577342 。

四、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本单元（或本幢）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同意专项补助资金按以下计划使用： 用于增设电梯工程款 。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双面打印），属地园区、镇（街）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工作办公室、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各执 1 份。本协议书可复印至本单元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每位 1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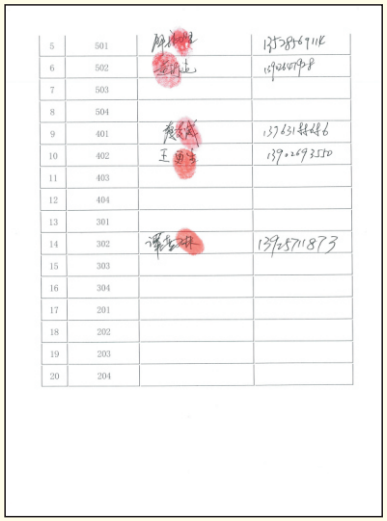
六、其他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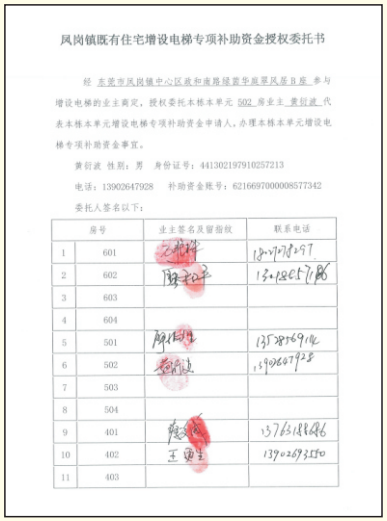
七、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签约日期 2025 年 08 月 01 日。

八、本单元同意增设电梯的全体业主（产权人）签名：

房号		业主签名及留指纹	联系电话
1	601		
2	602		
3	603		
4	604		


5	501		
6	502		
7	503		
8	504		
9	401		
10	402		
11	403		
12	404		
13	301		
14	302		
15	303		
16	304		
17	201		
18	202		
19	203		
20	204		


凤岗镇既有住宅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授权委托书

经 东莞市凤岗镇中心区政和南路绿茵华庭翠风居 B 座 参与增设电梯的业主商定，授权委托本栋本单元 502 房业主 黄衍波 代表本栋本单元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申请人，办理本栋本单元增设电梯专项补助资金事宜。

黄衍波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1302197910257213

电话：13902647928 补助资金账号：6216697000008577342

委托人签名以下：

房号		业主签名及留指纹	联系电话
1	601		
2	602		
3	603		
4	604		
5	501		
6	502		
7	503		
8	504		
9	401		
10	402		
11	403		